

湖北建筑集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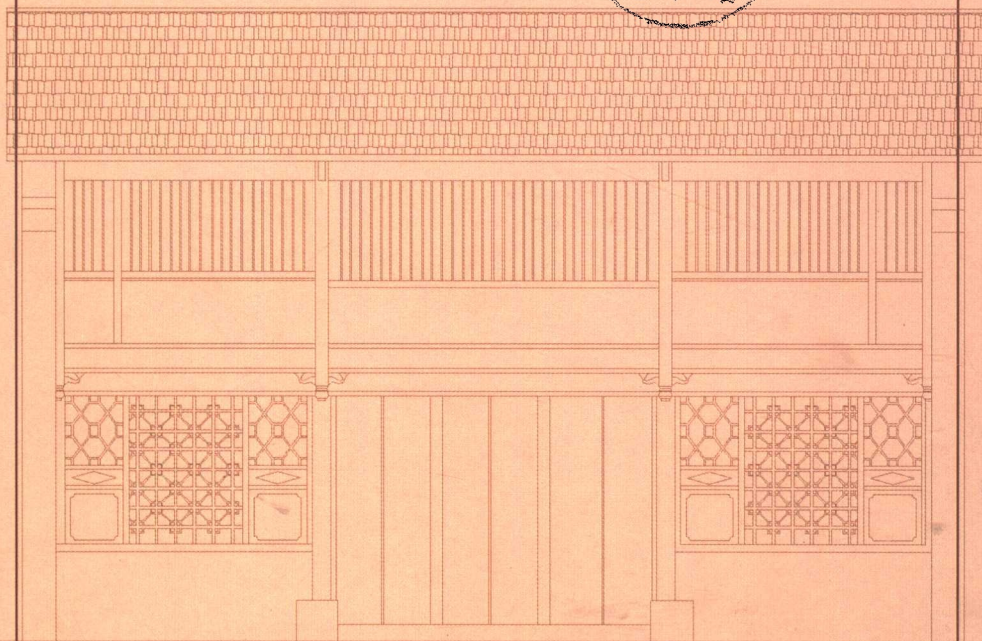
湖北传统民居



湖北省建设厅 编著

总主编 张发懋

本卷主编 李百浩
李晓峰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湖北建筑集粹

湖北传统民居

湖北省建设厅 编著

总 主 编 张发懋
本卷主编 李百浩
李晓峰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湖北传统民居 / 湖北省建设厅编著; 张发懋总主编;
李百浩, 李晓峰本卷主编. —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06

(湖北建筑集粹)

ISBN 7-112-08449-0

I. 湖... II. ①湖... ②张... ③李... ④李...

III. 民居—图集—湖北省 IV. TU24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73615 号

责任编辑: 马彦 唐旭 李东禧

整体设计: 冯彝诤

责任校对: 张树梅 王金珠

湖北建筑集粹

湖北传统民居

湖北省建设厅 编著

总主编 张发懋

本卷主编 李百浩 李晓峰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出版、发行(北京西郊百万庄)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圣彩虹制版印刷技术有限公司制作

中华商务联合印刷(广东)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 889 × 1194 毫米 1/16 印张: 16 $\frac{1}{2}$ 字数: 650 千字

2006 年 10 月第一版 2006 年 10 月第一次印刷

定价: 178.00 元

ISBN 7-112-08449-0

(15113)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本社退换

(邮政编码 100037)

本社网址: <http://www.cabp.com.cn>

网上书店: <http://www.china-building.com.cn>

内 容 提 要

本书通过大量现状照片及线图，概括介绍了湖北省各个地区传统民居的主要类型及其特征，向读者展示湖北传统民居的精华，可供民居研究者及爱好者、建筑专业人员、大专院校相关专业师生及文化、历史、艺术、民俗、旅游工作者阅读。

《湖北建筑集粹》丛书·编纂委员会 《湖北传统民居》编写组

《湖北建筑集粹》丛书·编纂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发懋
副主任委员：武孟灵 高介华
委员：袁培煌 张良皋 辛克靖
李百浩 吴 晓 梁晓群
童纯跃 戚 毅
总 主 编：张发懋
副 总 主 编：武孟灵 高介华
编 审 组：高介华 戚 毅 王云泉
王琴梅 杨晓复

《湖北传统民居》编写组

顾 问：高介华
本卷主编：李百浩 李晓峰
撰 文：李百浩 李晓峰 刘 炜
郝少波 杨 洁 徐宇甦
摄 影：李百浩 李晓峰 刘 炜
郝少波 吴 巍 杨 洁
祝 笋 周 旭
测 绘：陈 丹 陈 凡 陈慧宇
陈江华 陈 柳 段 炼
董争俊 龚伶俐 郭亚成
何展宏 贺 明 江 岚
李 青 李 旻 李 真
林 楠 刘 谦 刘 好
鲁 锐 孟 岗 闵 雷
莫 鑫 汤 鹏 汤 璇
王 俊 魏雪瑛 吴 巍
徐宇甦 薛 超 杨 洁
杨 鸣 姚雅琼 叶裕民
尹 超 余 波 负 毓
张 飞 张 峰 张 靖
张 莉 张 乾 张兴亮
朱 瑞 庄程宇 周 红
周 旭 周砺锴 祝 笋

(按姓氏拼音字母顺序)

总序

张发懋

湖北别称鄂，古亦泛称荆楚，位于长江流域中段，洞庭湖以北，为中国内陆省份，东邻安徽，南界江西、湖南，西连重庆，西北接陕西，北枕河南，省域面积 18.59 万平方公里。湖北山川秀丽，土地肥沃，气候湿润，交通便捷，自古物华天宝，人杰地灵。湖北历史源远流长，数十万年前就有古猿人栖息于此，是远古人类活动的主要地区之一；中华文明的两大源头长江文化和中原文化在此交汇；悠久的历史文化和独特的地理环境，造就了境内丰富多彩的自然、人文景观。新石器时代，著名的大溪文化、屈家岭文化和龙山文化，记录了史前先民在这片土地上繁衍生息的印迹；殷商时代的盘龙古城，春秋战国时期楚都纪南城，其街巷市井虽早已从地面消失，但城廓遗址尚在；屈原离骚、伯牙抚琴、昭君出塞、三国群雄纷争，直至明末清初李自成九宫山鏖战……在荆楚大地留下了众多历史文化的印痕。道教圣地武当山古建筑群，佛教禅寺宝通寺、归元寺，香火之盛远及东南亚与日本，而武当山古建筑群和明显陵以其宏大的建筑规模、深远的历史及宗教影响，共同成为列入世界文化遗产名录的两大景观。19 世纪中后期，列强炮舰下建立的租界领地，张之洞创办的近代工业，到 20 世纪初终结中国封建王朝统治的武昌首义红楼，仍是我们今天城市的亮点。新中国成立后，湖北成为国家重点建设地区，“一五”时期的 156 项重点工程项目中，武钢、武重、武船、武锅、冶钢等众多项目落户湖北，有力地推动了湖北这一时期的城市建设和发展；万里长江第一桥的建成，使天堑变通途；20 世纪六七十年代的“三线”建设以及其后以丹江口、葛洲坝、三峡等大型水利枢纽为代表的一系列基础设施和工程设施建设，使宜昌成为了国际知名的水电、旅游城市，并成就了沙市、襄樊等全国著名的明星城市，还平地建起了我国第二座汽车城——十堰。这些辉煌

的建设成就，使湖北成为中华大地建设百花园中的一朵璀璨奇葩。传承优秀历史文化的湖北建筑，受地理、气候、环境、人文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尽管在国内未能构成明确的建筑流派，但它汇集了江南建筑文化的秀丽典雅，中原建筑文化的古朴雄浑，融合了西部少数民族风情和东部海、徽派建筑的特点，再加之较早地开埠通商，接受西方文化的影响，形成了兼收并蓄的自身特色，并在国内建筑领域具有一定的地位。

和国内早期建筑一样，湖北境内 19 世纪以前的建筑均以土木结构为主体，其材料性能、使用寿命远不如现代的钢筋混凝土及钢材，故难以承受岁月的沧桑和风雨的侵蚀，再加上封建社会朝代更迭，战乱频繁，许多著名历史建筑毁于战火或是外强入侵后的劫难；还有那场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的摧残，以致曾经辉煌一时的荆楚文化，今天我们只能从部分历史文化名城、历史街区所保留的部分地段或是地下出土文物中去领略其风采。即便是明清时代的建、构筑物有幸留存至今，大多也是风雨飘摇，岌岌可危。时至今日，大规模现代化城市建设和旧城改造不可避免地使一些城市和建筑的文化特色正在逐步被吞噬，荆楚文化的灵魂和神韵正在被淡化，“千城一面”和趋同化的危机正在蔓延。为了更好地继承和弘扬湖北建筑文化，发掘湖北建筑地域特色与传统建筑风格，启发、开拓设计思路，繁荣建筑创作艺术，全面提高湖北建筑设计整体水平，同时，也为抓住时机，在一些历史建筑尚存并可利用的条件下，全面、客观、真实地展示湖北地方建筑的悠久历史与辉煌成就，我们以科学发展观作为指导各项建设和文化发展的依据，按照“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建设先进的中国新文化为根本，组织编纂了这套大型建筑科学技术文献《湖北建筑集粹》，奉献给建筑行业的各级领导、专家、从业工作者及建筑院校师生、相关领域的研究

及考古人员。我们热切期望通过这套文献丛书对巴山楚水间湖北地域建筑文化的浅析以及近、现代建设成就的略窥，能帮助读者增加一些对荆楚文化及湖北建筑发展的了解与兴趣，并对湖北新时期建筑文化的开创与发展有所启迪。本书也可供各类图书馆作为史料收藏。

《湖北建筑集粹》为五卷本大型丛书，五册分卷分别为《湖北古代建筑》、《湖北近代建筑》、《湖北现代建筑》、《湖北传统民居》和《世界文化遗产——武当山古建筑群》。全套丛书按不同的历史阶段，收录了各个时期较有代表性及有研究价值，且实物、资料保存相对完好的各类建（构）筑物实体，以照片、图形、文字相结合为主要表现形式，力求在照片、图形处理上做到构图新颖、表达准确、艺术性强，文字撰写简明、精练、可读性强，结构编排合理有序，构思创意清晰明确，使整套丛书出版达到高品位、高质量、高水平的要求，并具备较高的欣赏价值、艺术价值、收藏价值和教学、科研的学术研究价值。

《湖北建筑集粹》也是一套综合性的大型建筑史料类丛书，所包含的内容多、时间跨度大、涉及面广。为此，在本书的编纂过程中，我们一是充分注重了全书各分卷内容组成及结构体例上的完整、统一，并以能反映出湖北建筑水平、建筑艺术和地方特色为基础，集中展示湖北各个不同时期的建筑成就及精华。其中，古建筑以1840年鸦片战争以前的建筑为收录范围，1840~1949年为近代建筑，1949年以后为现代建筑。为避免各分卷在项目内容收录上重复交叉，除传统民居、现代建筑外，各时代建筑均以类型划分为主，在此基础上按年代次序编排。本书中所收录的古建筑一般都为省级

以上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现代建筑则要求是获奖设计作品。各分卷所收录的项目内容除建筑物外，还包括组成城市重要景观的构筑物及工程设施。二是全书所包括的各组成部分均有反映湖北建筑特色的文字介绍；建（构）筑物实体以照片资料为主，适当辅以建筑平、立面图及环境分布图；对一些有较高研究价值但现在已消失的古建筑则根据资料复制成墨线图或效果图；每帧照片（或图形）都附有简明的文字简介，重点反映该建筑的建成年代、历史沿革、文化背景、建筑特点及艺术价值。三是鉴于全书所涉及各类建（构）筑物除实物主体外，其他各种建筑细部、表现不可能全部单列登录，因此，对于那些有时代特征并有一定代表性的细部处理（形式、做法），如石雕、围廊、梁柱、斗拱、窗花、门楣等及建筑装饰、色彩运用等，穿插在所选录的项目内容中，不单独选编。四是全书各分卷统一了编写规则及体例，装帧设计风格一致。

《湖北建筑集粹》大型文献丛书由湖北省建设厅负责编纂。全书编纂工作历时两年。在这套丛书正式出版、发行之际，谨向参与这项工作的所有专家、学者、院校师生及为此提供资料、素材的有关单位、部门或个人表示诚挚的谢意！

本套丛书的编纂经省内众多知名专家学者及院校师生长期深入调研，广泛采集素材，反复分析、分类、筛选，精心构思编排，直至运用现代科技手段，完成成果汇总，实现精美装帧，不失为一部有价值的教科史料力作。但由于全书涉及内容年代跨度上下贯通古今，地域遍及荆楚南北西东，内容类型包罗万象，搜罗采撷之艰辛非一般言辞所能表述，故成书难免挂一漏万，不足之处恳请海内外专家批评指正。

目 录

目 录

总 序	6
导 言	10
第一章 湖北传统民居的发展、类型及其特征	12
第二章 鄂西南传统民居	20
第三章 鄂西北传统民居	56
第四章 江汉平原传统民居	86
第五章 武汉地区传统民居	140
第六章 鄂东南传统民居	160
第七章 鄂东北传统民居	226
附 录 湖北传统民居用语解释	258
参考文献	262
后 记	263

导 言

导 言

随着岁月在历史长河中的流逝，传统民居已成为人类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是在文化观念的驱动下，通过一定的技术手段从自然环境中分割出的人文空间，直接显示出人类的一种艺术创造，并展现出人与自然、社会之间的密切联系。在湖北这块地域广阔、山水秀美、物产丰饶的土地上，通过汉、回、苗、土家等民族世代生息耕作，共同培育了具有浓郁荆楚特色并富有成就的累累文化硕果。湖北各民族传统民居，风格迥异，特色鲜明，既是劳动人民智慧的结晶，又是湖北民族文化的表现和社会历史的见证。众多民居质朴无华，与自然和谐共处，充满了旺盛的生命力，至今仍与当地的现代生活息息相关，融为一体。因此，传统民居丰富的历史价值、文化价值、艺术价值和科学价值一直为人们所重视并在不断的探索。

本卷书将湖北传统民居按地域分为六大类：鄂西南、鄂西北、江汉平原、武汉地区、鄂东南和鄂东北传统民居。这六个地域的传统民居各具特色，恰似一幅幅优美的历史画卷，展现了风韵独具的湖北传统民居建筑的文化精粹。全书图文并茂，力求客观、系统、科学地介绍湖北传统民居的风貌和特征，使读者对湖北现存的传统民居建筑有一个宏观、整体的了解。

书中收录对象大部分为全国、湖北省、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按照地域分类，由文字、照片、线图三部分组成基本单元：

(1) 第一章对湖北省传统民居建筑作整体综述；其他各章前有该地域传统民居的概述，每一处民居建筑附以扼要的文字说明与基本数据，包括其历史、选址、布局、结构、装饰、生活等内容。

(2) 各民居建筑均配有数张彩色照片。

(3) 有代表性的民居建筑另附平、立、剖面 and 轴测线图，以加强内容的完整性。

第一章 湖北传统民居的发展、类型及其特征

第一章

湖北传统民居的发展、类型及其特征

本卷书中的湖北传统民居,是指在湖北省境内现存的传统建造体系的民间居住建筑,包括各地居民的住宅、生产生活所必需的公共建筑与设施以及外部历史空间环境。

湖北省地处中国内陆的长江中游地区,历史悠久,与周边文化交流频繁,文化形态多样;境内群山连绵,湖泊星罗棋布,物产丰富,高原山地丘陵平原俱存;多雨湿润炎热,冬寒夏暑,光照充足,温差变化大;民族众多,人口分布不均。

正是这些特有的历史、文化、自然、地理、气候及多民族并存等因素,形成了湖北传统民居分布广泛、类型丰富、形态多样、布局自由等特征,成为今天湖北地区宝贵的文化财富,也是中国传统建筑文化遗产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

1. 湖北传统民居的发展

原始社会时期,湖北地区人口稀少,零星地散布着一些不同规模的聚落。湖北北部地区从早期的半穴居住宅逐步发展到简单的木谷泥墙房屋,无疑是受黄河流域建筑形式的影响。例如,位于郧县青龙泉的房屋遗址,圆形地面式单间,内设承重立柱,呈现出明显的仰韶文化特征。又如,在枝江关庙山发现的大溪文化时期遗址,是一套间型住宅,平面呈正方形,以黄泥掺稻草、谷壳抹墙面,墙体以竹木为筋网。而长江流域的湖北南部地区则由于多为沼泽地带,出现了早期巢居形式建筑,并逐步向穿斗结构干阑式建筑演变。

商周时期,干阑式民居形式开始在湖北发展起来。从蕲春毛家嘴发现的西周民居遗址可以看到,建筑范围约5000m²的房屋在水塘中立柱修建,形成下面架空的干阑式建筑。这些房屋平面大多为长方形,约20cm直径的柱子插入塘底。当时能修建这种民居,说明人们已掌握了在水中建房的技术。

春秋战国时期,随着社会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地处楚国疆域的湖北干阑式建筑已经相当完善且形式多样,民居的

木构件、装饰以及色彩呈现出较为明显的楚文化影响。秦汉时期,仍延续了这一状态。但之后的魏晋南北朝时期,湖北省域所在的荆州属于兵家必争之地,战事频繁,政权更迭,经济凋敝,衍成民居建筑发展的低潮。

南北朝后期至隋唐,随着湖北地区接受了大量的西北移民,并设置众多侨州郡县,湖北地区聚居的村落开始重新发展起来,城郭周边也出现定期交换商品的草市。受中原文化的影响,合院式住宅在湖北开始发展,且盛唐以后不断增多,达到建设的高峰期。

宋元时期,城市与农村的经济活力逐步增强,村落成为独立而完整的地域生活单位以及行政组织单位。湖北地区出现了以抬梁式为内部梁架结构的民居,并逐步与穿斗式建筑相融合,进而形成了较多的穿斗抬梁混合结构房屋。民居四面屋顶相交接,中间围合成较小空间形成“天井”,并以夯土墙和栅墙围护,屋面多为悬山瓦屋面。

明清时期,市镇大量兴起,传统民居建筑发展迅速,木结构技术不断进步,穿斗抬梁混合结构房屋不断发展,并且大量使用砖砌的围护结构而不用挑檐方法来保护外墙,所以悬山顶房屋逐渐减少,代之以硬山顶。特别是清代封火山墙的出现,使得民居建筑出现各种优美的外观。到清末民初,砖木结构房屋的建设达到鼎盛时期,且目前保存下来的民居多为此时所建。

进入近代时期,社会经济文化发生了较大变化,但传统建造体系并没有消失,在某些经济不发达及偏远地区仍有大量的传统民居保存和新建。这一时期,部分民居吸收了西方古典建筑外观形式,内部仍沿用中国传统木结构体系。例如,利川大水井的李氏庄园结合了西方古典柱式;再如,新洲徐源泉公馆内部为多进天斗布局,穿斗抬梁混合木结构体系,

外部则采用西方古典形式,呈现东西交融的特点。

2. 湖北传统民居的分布和选址

2.1 分布

纵观湖北的山川平原,处处可见传统民居的踪影,其分布特点可归纳为“大分散,小集聚”:

大分散:湖北省地域广袤,山清水秀,物产丰饶,民族众多,境内民族除汉族外,在西南地区还聚居着以土家族为主的少数民族,加之湖北地处中部,自古就是八方会聚之地,水陆交通发达,人口迁徙频繁,文化交流密切,导致了湖北传统民居的种类繁多,形式多样,分布广泛,可谓“大分散”。

小集聚:因经济、交通、民族等因素,湖北某些地区的传统民居相对集中,数量较多,呈现出“小集聚”的分布特点。如鄂东南盛产茶叶,为“茶叶之路”的起点,产生了一批生产加工茶叶的小城镇,至今仍遗留了大量的传统民居住宅;又如江汉平原,河网纵横、水系发达,临河集中了大量的传统民居;再如鄂西南地区拥有大量以土家族为主的聚居点,以他们的勤劳与智慧创造出了“吊脚楼”这一独特的民居建筑形态。

2.2 选址

湖北三面环山,湖泊星罗棋布,地形地貌千姿百态,气候条件各不相同,各地民居具有天然置身于山水之间的优越性。从地理条件看,湖北民居的选址有山地性和河岸性两种:

山地性:山地民居多坐落于隘口、交通要道、山坞、山麓旁。山地民居以分散为特点,并与陆路交通的关系较为密切,特别是四通八达的道路交会点,是物质集散之地,容易集聚发展为较大的民居群落;山坞和山麓,既便于灌溉,又利于排水,也是产生和形成民居的最佳地段。现存民居的地名如鹤峰五里坪、利川毛坝、宣恩彭家寨等,恰好反映了这一特

点。

河岸性:河岸村落多坐落于河曲凹岸、河口、渡口,河流冲积扇地等。丰富的水资源,直接关系到农业生产的发展,同时,也是人们生存的必不可少的前提条件。这类村落,以后随着经济的发展,多成为集镇或区域性的经济中心。如监利周老嘴、阳新龙港、孝感汤池等地民居,都是伴水而生的村寨与市镇。

3. 湖北传统民居的类型及其特征

3.1 从民族上分类

湖北省为我国多民族省区之一,有汉、土家、苗、回、侗、满、壮、蒙等多个民族,其中少数民族人口不足全省总人口的5%,以土家族为最多,苗族次之,人口在万人以上的少数民族有土家族、苗族、回族、侗族和满族等民族。

由于这些少数民族主要集中于鄂西南山区,在长期的生产生活中,形成了各自不同的民族风情,并随之产生了土家族民居、苗族民居、回族民居、侗族民居、满族民居等各种不同形式的民居。

3.1.1 土家族和苗族民居主要分布在鄂西南的大巴山区和武陵山区,多为井院式木构吊脚楼形式。吊脚楼临山而建,表现为山寨形式,蔚为壮观。根据地形,可将吊脚楼分为半截吊、半边吊、双手推车两翼吊、钥匙头吊、曲尺吊、临水吊和跨峡过涧吊等。依山的吊脚楼,在平地上用木柱撑起,分上下两层。底层架空层饲养家畜或堆放杂物;上层通风、干燥、防潮,用作堂屋和卧室;需要储藏的物品,如谷物、农具则通常放在屋顶的阁楼。中间为堂屋,空间高大宽敞;左右两边称为饶间,作居住、做饭之用。饶间以中柱为界分为两半,前面作火炕,后面作卧室。在土家族地区,多见吊脚楼围合成井院,而在其他少数民族地区,筑吊脚楼者很少有

围成井院的。

3.1.2 侗族人口近20000人,侗族民居主要集中在宣恩县长潭河侗族乡内。长潭河侗族乡位于武陵山余脉,境内山峦起伏、沟壑纵横,高山大岭、陡坡峭壁,民居大多为穿斗式干阑木楼。干阑建筑反映了侗族寨民的生活习俗,自下而上,底层以饲养牲畜或堆放杂物为主;二层是主要生活面层,宽廊、火塘、小卧室、构成侗族民居的主要特征;顶层通常为堆放粮食或杂物的阁楼,也有局部设置隔间作卧室。侗族传统民居入口位置往往设在山墙一侧,这与汉族民居从正面入口截然不同。

3.1.3 回族民居主要集中在仙桃沔城回族镇内。元末明初回族先民定居七里城,并建有清真寺一座,然后向红花堤、龙家湾等地发展,形成了湖北第一个回民聚居点。回族传统民居样式与汉民族相类似,多为庭院式。

3.1.4 满族民居分布在清朝八旗驻军之地,如荆州满城。清康熙二十二年(1683年)荆州八旗驻防江陵,因此,这一地区民居形式上与今日仍可见的东北传统满族民居类似。

3.2 从用途上分类

湖北传统民居主要有住宅建筑、街屋建筑、公共建筑、其他生活设施建筑等。

3.2.1 住宅建筑

在传统民居建筑中,“住”是其核心功能,不仅意味着各居屋的设置需满足防风雨、避虫兽、供栖息的要求,同时应能提供观赏、交流和祭祖的场所,给人以安全感、舒适感及愉悦感。住宅建筑是传统民居中的主要组成部分,分布于湖北的各个地区。

3.2.2 街屋建筑

街屋建筑多位于具有商业性的传统城镇之中,一般临街

而设。临街设店铺,内部为住宅,可用天井(天斗)相联系,有“前店后宅”式、“前店后坊”式、“下店上宅”式等等。店铺以木板或者木隔扇装修门面与街道相隔,门的形式有两种:一种是排门式,沿街门面为六扇或八扇可卸的木板门,白天全部卸掉,屋内设柜台,商品销售或手工业作业完全敞开,所以无需招牌幌子等引导;另一种是石库门式,其实就是封闭的住宅式样,四周砖墙高耸,只留一个大门入院进天井,在堂屋购物。

街屋建筑包括铁匠铺、竹柳店、陶瓷店、药店、杂货铺等等。由于湖北地区夏季气候炎热,这些建筑大多挑檐较深,有的立柱设檐廊,能为行人、商户遮阳避雨,甚至成为居民聊天、纳凉、交换信息、晚间凉眠的地方。

3.2.3 公共建筑

在公共建筑中,宗教或祭祀建筑有着重要的地位,对人们的日常生活起凝聚和纽带作用,传达他们的精神寄托和向往。祭祀建筑主要是遍布于各个村镇的宗祠、庙宇、教堂等,规模不一,大至1000m²左右,小至100m²左右,位置显要,外观华丽,装饰精美。室内布置有祭奠祖先、供奉神灵的牌位空间,这类空间一般处于其中心位置,层高也较高,给人以神圣、庄穆的感觉。

湖北是一个多民族聚居的地区,常有丰富多彩的戏曲、歌舞等民俗活动,因而出现了与传统生活方式息息相关的公共建筑——戏台,它为人们提供了闲暇活动的场所。汉族和土家族通常有专门的戏台建筑,而山区苗族等民族的演出活动多在露天进行。如今保存下来的戏台以砖木结构居多,年代也较为久远。

公共建筑中还包括了会馆建筑,它是旧时同省、同府、同乡或同业的人设立的联络机构,主要供同乡、同业聚会,并

祀神、联络感情、互通信息、调解纠纷,保障客民自身的合法权益,协调各地缘关系之间产生的矛盾,具有独特的社会意义。

3.2.4 其他生活设施建筑

其他生活设施建筑是指存在于传统村镇中与人们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建筑或构筑物,其中包括作为交通之用的桥,如利川、宣恩等地的风雨桥;作为教育设施的书院建筑,如问津书院;还有提供人们作休息纳凉之所的亭廊建筑,更有直接用于生产劳作的磨坊等等。

3.3 从空间形态上分类

湖北传统民居主要有院落式建筑、天井式建筑、天斗式建筑、天井院式建筑。

3.3.1 院落式

在初唐时期,院落式民居就已在湖北地区扎根。此民居形制一般前堂后寝,中轴对称,内外观青砖灰瓦,稳重朴实,室内装饰装修淡雅,深受中国传统礼教思想的影响。

院落式民居具有较大的灵活性,可以形成从单幢、三合院、四合院直到复杂的多进院落及多条轴线的组合群体,能适应各种家庭的使用需要,还可建造部分二层或三层的楼房,进一步增加空间的变通性。故宋代以来,特别是明清后,院落式民居大量出现于湖北的农村与城镇中。

湖北院落式民居主要分布在鄂北地区,由于这里夏季炎热,冬季寒冷,其民居形制融合了北方合院的特点,呈现出建筑文化的过渡状态。平面形式以“三合院”居多,正房“一明两暗”,前有高墙封护,围合成庭院,庭院虽不大,但也具有一定规模;院落周围的房屋有的搭接在一起,也有的独立成幢;院落中种植农作物或树木花草,并设路径,在夏季可以接纳凉爽的自然风,冬季可获得较充沛的日照,并避免西北

向寒风的侵袭;厅可以做成敞厅形式或在厅前加设花罩,或者做成隔扇门,夏天敞开,冬天关闭。

3.3.2 天井式

湖北夏热冬冷,雨季较长,故民居建筑进深较大,组成方形院落的各幢住房相互联属,屋面搭接,紧紧包围中间的小院落。小院落与高屋檐相对比,类似井口,故又称之为天井。天井平面尺寸大的约为 $5\text{m} \times 5\text{m}$,小的只有 $1\text{m} \times 1\text{m}$,在湿热的夏季可以产生阴凉的对流风,改善室内小气候;而且天井四周瓦面的挑檐较深,这样天井还具有了遮阳与排水的功能:雨天时雨水通过朝内屋顶流入天井,经由天井内的排水沟和地下暗排水道流至屋外,此排水方式俗称“四水归堂”,意味着财不外流的好兆头。同时内排水方式对公共空间的影响较小,符合儒家所提倡的谦和忍让的君子之风。

天井式民居建筑有着较多的室外、半室外空间,利于安排各项生活及生产活动,不受雨季的影响,故天井式建筑分布较广,湖北大部分地区皆可见此类民居。

3.3.3 天斗式

天斗式主要分布在江汉平原地区,因为这里夏天日照强,降雨量较大,所以在天井式的基础上出现了天斗式民居建筑。天斗是适合当地气候的一种建筑构件,外形类似“斗状”屋顶,屋顶的部分布瓦被玻璃制的透明亮瓦取代;亮瓦多为玻璃制作,形状与普通瓦片相似,常见尺寸为 $18\text{cm} \times 36\text{cm}$ 。天斗可解决大进深建筑的采光、通风问题;相比天井而言,天斗还具有对雨、雪等恶劣气候条件的抵御能力。人们常将天井称“落雨天井”,将顶带天斗的天井称“亮瓦天井”,朴素的语言中体现了天斗空间与天井的差异之处。

天斗一般位于街屋建筑的第一进与第二进之间,即公共性质的店铺与私密性较强的正屋之间。由街道进入屋内经过